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艾滋病防治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血液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40		100%
		其中：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资金	240	240		100%
		市辖区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参照《2020年度艾滋病防治项目血液质量安全工作方案》（宁卫办函发【2020】56号）文件。项目目标：持续加强无偿献血宣传教育和自愿无偿献血者的招募，扩大无偿献血宣传成效，巩固固定献血者队伍建设，确保千人口献血率达到10以上，固定献血者比例达到25%以上；加强血液中心实验室质量控制体系建设，提高血液中心实验室集中化检测能力，全面开展血液核酸检测，防止经采供血和临床输血途径感染HIV等传染性疾病的发生。项目内容：1.开展无偿献血宣传、招募工作。2、加强血液质量管理。3.集中开展血液筛查核酸检测。4.开展人类嗜T淋巴细胞病毒抽样监测。献血在全区范围集中开展血液筛查核酸检测。继续推进全区核酸检测工作，提高血液安全水平，完成全区核酸检测4万份的年度总目标,每人份核酸检测试剂成本价为52元左右，需要项目资金205万元。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持续加强无偿献血宣传教育和自愿无偿献血者的招募，扩大无偿献血宣传成效，巩固固定献血者队伍建设，确保千人口献血率达到10以上，固定献血者比例达到25%以上；加强血液中心实验室质量控制体系建设，提高血液中心实验室集中化检测能力，全面开展血液核酸检测，防止经采供血和临床输血途径感染HIV等传染性疾病的发生在全区范围集中开展血液筛查核酸检测。继续推进全区核酸检测工作，提高血液安全水平，全年完成全区核酸检测3.87万份的年度总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区血液核酸检测	3.6万人份（10万人份试剂量）	3.87万人份（10万人份试剂量）	
			完成年度无偿献血宣传招募活动	10次	10次	
			举办无偿献血志愿队培训	5次	5次	
		质量指标	防止经采供血和临床输血感染HIV等传染性疾病的发	无血液安全事故发生	无血液安全事故发生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血液质量管理、T细胞抽样检测	17万	17万	
			无偿献血宣传、招募、培训	18万	18万	
			完成全区血液核酸检测57元/人份	205万	205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床用血满意度	98%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用血合格率	99.99%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献血者、用血医院满意度	95%以上	99%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收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项目名称	业务费项目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全面推进血站核酸检测工作实施方案（2013-2015）的通知》（卫计生发【2013】22号）文件要求，在全省范围内开展血液核酸检测项目，中心负责银川地区及吴忠、中卫、石嘴山、固原四市血站的集中化检测，全年血液检测量达7万人份，需要财政支持项目经费600万元。财政当年投入600万元，用于中心采供血事业发展的补助资金，完成全年6.8吨血液采集、制备所需的各种试剂、血小板耗材，以达到保证临床用血供应的目标。目标1：购置4.54万人份标本核酸检测所需的罗氏核酸检测试剂，每人份52元，需要项目资金259万元。目标2：购置完成4547人份血小板采集所需的血小板耗材，每人份750元，需要项目资金341万元。	全年完成6.8吨血液采集血，购置制备所需的各种试剂、耗材，以达到保证临床用血供应的目标。实现了既定目标1：完成4.89万人份标本核酸检测所需的罗氏核酸检测试剂购置任务，超额完成预算既定的4.54万人份的核酸检测量。实现既定目标2：完成购置4547人份血小板采集所需的血小板耗材任务。

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质控中心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一年两次全区血站、单采血浆站血液安全技术核查、专家交通、食宿等费用, 预算2万元; 间质评检测每年两次, 预算1万元。实现的目标: 通过技术核查, 提升全区血液质量管理, 保障全区血液质量安全。					全年完成中心质量管理实验室血液质量检测2次, 完成全区血液安全技术核查2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完成间质评检测数		2次	2次	5	5	
			指标2: 完成血液技术核查次数		2次	2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临床供血合格率		99.99%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全区血液技术核查12位专家发生的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10000/次		2万元	2万元	10	10
			指标2: 实验室间质评5000元/次		1万元	1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影响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 保障全区临床用血安全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临床用血人员用血满意度		≥95%	99%	20	20		
总 分							100	100	